

昆明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关于印发《昆明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县区教科中心（所）、教研室，各国家级、省级开发（度假）
园区教育局（社会事业局），各直属学校：

为加强和完善我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管理，促进昆明市
教育科研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发展，提高研究水平和效益，更
好地发挥教育科学研究对教育改革与发展的促进作用，经研究，
现将《昆明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
请加强学习宣传，遵照执行。

附件：《昆明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试行）



昆明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

(试 行)

为了促进昆明市教育科研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发展，强化管理、突出重点、保证质量、提高效率，充分发挥教育科研在推进素质教育、促进教育改革和发展中的先导作用，根据《云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课题类别和选题

1. **类别。**昆明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设立重点课题、一般课题和规划课题三类。按照幼儿园、小学、初中、普高、中职学校，教育行政、教研、师训部门，名师工作室进行分类。

2. **选题。**昆明市教育科学规划的选题必须符合国家教育法律法规，体现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需求。以本地区或学校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实际为依据，在现代教育科学理论指导下，围绕本单位当前改革与发展中亟待解决的问题确定课题。也可根据国家、省下发的教育科学研究课题指南，结合自己的实际选择课题。要重视战略性、全局性、前瞻性课题研究，加强决策研究。

二、申 报

3. **申报组织。**昆明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每五年组织三次申报、评审和立项工作。

4. **申报原则。**方向性：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和素质教育精神，体现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把握正确的教育改革方向。针对性：重点研究我市基础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中急需解决的重要问题，对改进教学实践有指导价值。前瞻性：探索学校教育和教学的基本思路与规律，进行适

度超前的研究，引领教学改革的发展。原创性：在充分总结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有所突破，有所创新，避免低水平重复研究。

5. 申报人的条件。(1)全市各级各类教育机构、中小学校(幼儿园)、职业教育学校、教育行政事业单位、民办教育学校(机构)中的教育工作者和教育科研人员及其他有志于教育科学研究的机构和人员。(2)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不具备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须有两名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同行专家推荐。(3)必须真正负责课题研究设计、组织实施、指导研究并承担课题研究任务，不能从事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不得申请。(4)申请人每次只能申报一个课题。已承担省、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课题负责人未完成课题结题的，不得申报。

6. 申请书的填写。申请人应根据课题研究内容和申请书的要求，认真如实填写课题《申请·评审书》和课题设计论证活页，并附配套电子版材料，送所在单位审核。

7. 申请书的审查。申请人所在单位要对课题负责人的资格承担信誉等进行审查，签署意见。并承诺提供研究条件(含经费)和承担课题管理的职能及信誉保证。

三、立项评审

8. 专家评审制。规划课题实行同行专家评审制。市教育规划办每次从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一定数量的专家参加评审。凡当年申请课题的专家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参加当次评审工作。

9. 立项评审程序。一是资格审查和分类，合格者进入活页匿名初评。二是活页匿名初评。评审组专家依据市教育规划办统一制定的评审标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课题活页论证部分进行独立匿名初评，初评通过的课题，进入会议综合评审。三是会议综合评审。对进入会议综合评审的课题，由各小组评审专家充分讨论后，以无记名投票方式产生本组拟立项课题及立项类别。

10. 课题立项评审的基本标准。(1) 具有重要的创新性和理论性。如观点、思想、方法等具有创新性，能为教育改革发展和教育决策提供重要参考价值。(2) 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对教育科学的学科建设，深化课程教学改革、提高教育质量具有重要指导意义。(3) 具有重要的实践价值，对我市教育改革、课程教学改革和学生的全面发展、个性发展有推动作用或重要突破的课题。(4) 研究内容充实，论证充分，预计解决或突破的难题明确，研究思路清晰，研究方法可行。(5) 申请人以及课题组其他成员对该课题有一定的研究基础，有一定数量的相关研究成果和资料准备。(6) 预期能取得较好的效益。研究成果有出版、使用和推广价值。(7) 课题研究人员结构比较合理。(8) 所在单位给予充分支持。

四、课题管理

11. 分级管理。市教育规划办对全部课题负有管理职责，并指导委托机构的管理工作。市教育规划办委托各县区教育科研机构 and 市直学校负责所属范围内各类课题的日常管理。

市教育规划办对课题执行情况和各县区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必要的抽查。

12. 开题论证。课题负责人接到立项批准通知后，应尽快确定具体的课题研究实施方案，在3个月内组织开题，并及时将实施方案和开题情况报送市教育规划办。

13. 中期管理。各课题组要按期举行中期报告会，提交书面《中期报告》，接受管理和监督。各县区教育规划办、课题承担单位要根据立项课题研究的时间长短，组织进行中期检查。重点对课题研究的任务完成情况，工作进展情况，阶段性成果，存在的问题，下步的措施等进行督促检查。

14 课题变更。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须由课题负责人提出书面申请，

经所在单位、县区教育规划办同意，报市教育规划办审批。(1)变更课题负责人和核心成员。(2)改变课题名称。(3)改变成果形式。(4)对研究内容作重大调整。(5)课题完成时间延期。(6)因故终止和撤销课题。

对未经批准，擅自进行上述变更的课题，将不予结题。

15.撤项处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撤销立项或不予结题。(1)违反国家法律及有关规定。(2)以课题名义进行营利行为。(3)剽窃他人成果，弄虚作假。(4)与批准的课题要求严重不符。(5)研究成果学术质量低劣。(6)逾期不提交延期申请。(7)获准延期，但到期仍不能完成研究。

被撤销课题的课题负责人3年内不得申请新课题。

16.档案管理。课题单位应加强对课题的档案管理，其主要内容包括：(1)申请评审书、立项批准通知书、开题论证书、研究方案；(2)研究工作中的研讨记录，会议简讯、综述，调查、测查、实验、总结、经验文章等资料；(3)研究(实验)报告、论文、专著等；(4)课题变更申请审批表、结题鉴定申请书、鉴定意见等；(5)成果应用推广情况。

17.经费管理。规划课题经费以课题申请县教育局、学校补助和课题组自筹为主。课题经费使用范围限于：(1)调研、差旅费；(2)文献资料的收集、复印、翻拍、翻译费等及少量必要图书购置费；(3)小型会议费；(4)成果印刷费；(5)成果鉴定费；(6)其他与立项课题研究工作有关的必要开支。

四、结题鉴定验收

18.结题鉴定验收的材料的准备。昆明市教育科学规划各类课题均需按期结题。结题前做好题验收的材料的准备，包括：(1)填写《鉴定申请、审批书》；(2)撰写《课题研究报告》；(3)最终成果简介；(4)搜集整理已发表的论文、公开出版的著作及课题产生的社会影响和效果的证明

材料；（5）将课题研究有关材料装订成册；（6）规划课题实施情况记载手册。

19 验收的必备条件。规划课题结题验收的必备条件是：（1）研究工作全面完成；（2）研究取得明显成效，成果符合有关要求；（3）完成相关报告文本撰写工作；（4）课题资料齐备；（5）符合管理规范；（6）结题评审准备工作就绪。

20.结题鉴定验收的组织及方式。结题验收由市教育规划办组织或委托县区教育规划办组织，参加结题的同行专家从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方式有四种：**（1）会议鉴定验收。**重点课题、一般课题采用会议结题，便于专家与课题研究人员进行面对面的交流、咨询、指导，对课题研究过程及成果进行学术上的评判，提出切合课题实际的鉴定意见和改进意见。**（2）会议集中鉴定验收。**已完成研究任务的规划课题，在把结题材料经县区规划办审核后，交市教育规划办集中组织专家验收；**（3）通讯鉴定验收。**已完成研究任务的规划课题，在把结题材料经县区规划办审核后，由市教育规划办把评议的材料寄送专家，由专家个人审评完成鉴定工作。**（4）免于鉴定。**凡具备下列条件之一，可申请免于鉴定：①研究成果获得市级及以上哲学社会科学、科技进步、教育科研、教学成果等奖励。②主要成果主体部分被县区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明确采纳的。③课题研究相关论文在省级以上期刊发表。④出版课题研究专著。申请免于鉴定，应在填写《鉴定申请、审批书》时说明理由，并将成果主件及其满足免于鉴定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报送市教育规划办。

21.结题评审结果实行等级制。鉴定验收结果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经鉴定验收为优秀课题的，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应给予奖励。经鉴定验收为合格以上等级的，颁发结题证书。

22.不合格等级的课题要二次鉴定。鉴定为“不合格”不予结题但确有研究基础和完成研究任务条件的成果，课题负责人要在规定期限内继续研究，完成后由市教育规划办组织二次鉴定。

五、成果推广与使用

23.加强课题成果的宣传、推广和应用。市、县区规划办、课题组及所在单位，应采取各种积极措施加强对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成果的宣传、推广和应用，充分发挥其作用。

充分利用报刊、影视、网络等媒体，逐步建立相对稳定的成果宣传渠道。对具有重要学术意义、应用价值和参考价值的研究成果，要及时摘报各级教育决策部门，并向教育界广泛宣传。

24. 优秀成果的出版。市教育规划办组织评选优秀成果，出版优秀成果集。不定期召开课题成果报告会，发布研究成果信息，组织多种形式的实验推广、专题培训或学术研讨，促进成果的应用推广。

六、其他

25.各教育行政部门要把规划课题研究水平作为学校评估，教师参评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的必备条件之一。学校要把课题研究列为教师年度绩效考核项目参照条件之一。

26.规划课题的具体申报、结题验收的办法另行通知。

27.配套使用“规划课题实施情况记载手册”、“立项申请书评审书”、“开题论证报告”、“结题鉴定验收申请审批书”。

28. 其他未尽事宜由市教育科学规划办负责解释。